

# 111 學年度國立高師大附中臨時特殊教育助理人員甄選簡章

一、依據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111 年 10 月 5 日臺教國署原字第 1110134226 號函。

二、甄選類別、名額、薪酬、工作期限、工作內容：

(一) 類別、名額及薪酬：

1. 臨時特殊教育助理人員 2 人，鐘點制，時薪 168 元整，每週工作時數 20 小時，每日不超過八小時，每週不超過五天為原則，寒、暑假及例假日不支薪，無年終獎金。(薪資給付規定如有異動，依相關主管機關函示)。

2. 含勞保、勞退、健保。

(二) 聘用日期：報到日起至 112 年 6 月 30 日止。

(三) 服務對象：高中部普通班肢體障礙學生、腦性麻痺學生各乙名，共兩名。

(四) 工作內容：

(1) 在教師督導下，協助評量、教學、生活輔導、學生上下學、生活自理等事宜。

(2) 本校身心障礙學生在校作息時間，協助教師處理突發事件及學生行為問題。

(3) 在教師督導下，協助照料特殊學生，如：協助如廁清潔，生活自理輔導、午餐指導、午睡照顧、常規指導、安全維護……等工作。

(4) 維護學生參與校外參觀教學活動之安全。

(5) 因應身心障礙學生特殊教育需求之相關事宜，參與教助員相關研習等。

三、上班地點：高雄市苓雅區凱旋二路 89 號。

四、應徵資格：

(一) 具有中華民國國籍者，性別不拘。

(二) 高中職以上學校畢業，具有愛心與耐心者。

(三) 無教育人員任用法第 31 條情事者。

五、報名時間：111 年 10 月 28 日(五)上午 10-12 時。

六、報名地點：高師大附中教務處(07-7613875#516 特教老師)。

七、報名方式：

(一) 請於 111 年 10 月 28 日(星期五)上午 10-12 時前備齊下列證明文件，親送本校教務處特教老師，不受理通信報名。

(二) 繳交報名表(置於簡章第二頁)、身份證影本、最高學歷證件及相關經歷資料等(免報名費)。

八、甄試方式與程序：

(一) 甄試方式：面談。

(二) 甄試時間及地點：於 111 年 10 月 28 日(星期五)上午 10 時 10 分起進行甄試。

(請逕至本校教務處報到)。

九、錄取方式：錄取名單於 111 年 10 月 31 日(星期一)下午 5 時前公布於本校網站。

十、錄取人員於 111 年 11 月 1 日(星期二)早上 10 時至本校教務處報到。

十一、錄取名額：預計錄取特教助理人員正取 2 人、備取若干人。

十二、錄取人員須經校方同意辦理到職僱用手續。

# 國立高師大附中臨時特殊教育助理人員公開甄選報名表

報名類別	臨時特殊教育助理人員（鐘點制）						
姓名			出生年月日	年 月 日		請貼最近6個月內二吋正面脫帽半身彩色照片  (平貼)	
身分證字號			性別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男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女			
戶籍地址/電話	郵遞區號		縣市	鄉鎮市區	村里		街路
	電話:		段	巷	弄		號 樓之
現居地址/電話	郵遞區號		縣市	鄉鎮市區	村里		街路
	電話:		段	巷	弄	號 樓之	
手機號碼			電子信箱				
最高學歷	年 月		學校	科系(組)所畢業			
經 歷						共 年 月	
						共 年 月	
						共 年 月	
						共 年 月	
身分證影本正面黏貼欄			身分證影本反面黏貼欄				
填表人簽名			審查人員簽章處：				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資格符合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資格不符(原因： )							